



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JINPING COUNTY RURAL CREDIT UNION

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印
2024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章 基本信息.....	- 1 -
第二章 财务会计报告.....	- 3 -
一、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情况.....	- 3 -
二、财务收支情况.....	- 3 -
三、利润实现情况.....	- 4 -
四、主要监管指标情况.....	- 4 -
第三章 风险管理信息.....	- 4 -
一、信用风险管理.....	- 5 -
二、流动性风险管理.....	- 6 -
三、市场风险管理.....	- 7 -
四、操作风险管理.....	- 7 -
五、声誉风险管理	- 8 -
六、信息科技风险.....	- 8 -
七、洗钱风险管理.....	- 9 -
八、关联交易管理.....	- 9 -
九、消保工作开展情况.....	- 10 -
九、各类风险说明.....	- 11 -
第四章 公司治理信息.....	- 16 -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情况.....	- 16 -
二、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 16 -
三、社员代表大会职责、主要决议.....	- 16 -
四、理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理事简历，包括理事兼职情况.....	- 18 -
六、监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监事简历，包括监事兼职情况.....	- 21 -
七、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 25 -
八、高级管理层构成、职责、人员简历.....	- 26 -
九、薪酬制度及当年理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 27 -
十、部门设置情况和营业网点设置情况.....	- 27 -
十一、本社对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 27 -
第五章 本年度重要事项.....	- 29 -

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度 信息披露报告

根据《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试行）《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章程》和《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23 版）》的有关规定，现向社会公众发布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以下简称“本社”）2023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第一章 基本信息

一、基本情况

（一）法定名称：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二）注册资本：7216.2105 万元

（三）注册地：贵州省锦屏县三江镇步行街 26 号

（四）成立时间：1989 年 02 月 01 日

（五）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存款、贷款、结算汇兑、银行卡、银行汇票及银行承兑汇票业务、代理保险业务及代理收付款项业务；经银行

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六）法定代表人：罗阳

（七）客服和投诉电话：0851-96688

（八）主要股东及其持股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本社 10 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名 称	持股金额（万 元）	持股比例（%）	本年度持股 变化情况
1	锦屏县晶鑫电站	244.5650	3.43	无变化
2	锦屏县胜利木业有限公司	243.2902	3.41	无变化
3	贵州开源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82.4678	2.56	无变化
4	锦屏县森科林产品有限公司	121.6452	1.71	无变化
5	东营尚阳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97.3162	1.37	无变化
6	锦屏县君宏米业有限公司	72.9872	1.02	无变化
7	黔东南佳味源食品有限公司	72.9872	1.02	无变化
8	徐德鹏	63.3797	0.89	无变化
9	黄福雲	41.8652	0.59	无变化
10	杨光圣	38.6596	0.54	无变化

（九）各营业网点营业场所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电话
1	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	锦屏县三江镇步行街社	0855-7221424
2	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三江分社	锦屏县三江镇码头社区	0855-7223110
3	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飞山分社	锦屏县三江镇飞山社区	0855-7221700
4	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一街分社	锦屏县三江镇风雨桥社	0855-7221446
5	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排洞分社	锦屏县三江镇排洞社区	0855-3900120
6	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平略信用社	锦屏县平略镇街上	0855-7321008
7	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平秋信用社	锦屏县平秋镇街上	0855-7312039
8	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启蒙信用社	锦屏县启蒙镇街上	0855-7280033
9	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固本信用社	锦屏县固本乡街上	0855-7260049
10	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敦寨信用社	锦屏县敦寨镇街上	0855-7331015
11	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新化信用社	锦屏县新化乡街上	0855-7380009
12	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铜鼓信用社	锦屏县铜鼓镇街上	0855-7140003
13	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钟灵信用社	锦屏县钟灵乡街上	0855-7160040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电话
14	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茅坪分社	锦屏县茅坪镇街上	0855-7120030
15	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偶里分社	锦屏县偶里乡街上	0855-7360028
16	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彦洞分社	锦屏县彦洞乡街上	0855-7272002
17	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隆里分社	锦屏县隆里乡街上	0855-7180050
18	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河口分社	锦屏县河口乡街上	0855-7250088
19	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经济开发区信用社	锦屏县经济开发区	0855-7289989

第二章 财务会计报告

2023 年，本社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农信社相关管理制度，真实记录并反映本社业务经营情况，所有财务报表经贵州德正宏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附后），公允反映了本社 2023 年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一、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情况

各项资产总计 663525.82 万元，较年初增加 75591.03 万元，增幅 12.86%，其中各项贷款余额 430903.40 万元，较年初增加 44026.05 万元，增幅 11.38%。负债合计 624999.45 万元，较年初增加 72691.66 万元，增幅 13.16%，其中各项存款余额 547280.58 万元，较年初增加 66681.11 万元，增幅 13.87%。所有者权益合计 38526.37 万元，较年初增加 2899.38 万元，增幅 8.14%。

二、财务收支情况

各项收入 28130.01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37.70 万元，增幅 3.83%。各项支出 23930.12 万元，同比增加 540.69 万元，

增幅为 2.31%。

三、利润实现情况

利润总额为 6192.10 万元，同比增加 1068.61 万元；计提企业所得税 1992.21 万元后实现净利润 4199.89 万元，同比增加 497.01 万元，增幅 13.42%。按当年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19.99 万元，按股本金余额的 5%向投资者分配股金红利 356.31 万元，剩余部分转未分配利润。

四、主要监管指标情况

拨备覆盖率 178.05%，较年初增长 5.87 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 11.34%，较年初下降 0.03 个百分点；资产利润率 0.67%，与上年同期持平；资本利润率 11.33%，较同期增长 0.46 个百分点。成本收入比 54.36%，较年初下降 3.75 个百分点。账面不良贷款余额 14327.83 万元，较年初下降 336.03 万元。不良贷款率 3.33%，较年初下降 0.46 个百分点。

五、股本金结构及变动情况

2023 年末，本社股本金总额为 7126.2105 万股，较上年无变化。股东总户数为 1238 户，均为投资股股东，其中内部职工股 179 户，金额 1291.63 万股，占比 18.13%；其他自然人股 1050 户，金额 4791.66 万股，占比 67.24%；法人股 9 户，金额 1042.92 万股，占比 14.63%。

第三章 风险管理信息

2023 年，本社着力强化内控管理，完善内控制度和操作流程，有效防范风险，各项业务发展呈现良好发展势头，资本实力得到进一步夯实，风险抵补能力进一步增强。

一、信用风险管理

本社努力建设职能独立、风险制衡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并执行覆盖全社范围的信用风险识别、计量、监控、管理制度和流程，加强对信贷资产质量的严格监控，使信贷资产质量得以真实体现。

（一）目前产生信用风险的业务活动主要集中在信贷业务过程中。在信贷业务方面，本社按照风险管控原则对新发生的信贷业务严格按照“三个办法一指引”的贷款操作流程，按照各营业网点的贷款审批权限进行管理，在超过权限范围的贷款都必须统一上报到联社风险管理部门进行审查核实后再报贷款审批委员会进行审批，并要求在信贷业务办理过程中要严格落实贷款“三查”制度，对贷款对象的信息进行收集。对信贷资产进行全程管理和监督制约，严格落实审贷分离制度，努力提高信贷资产质量。

（二）在资产风险分类的程序和方法方面。严格按照银监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和《贵州省农村信用社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对信贷资产质量进行分类并如实认定，真实反映信贷资产质量。

（三）在信用风险分布情况方面，根据自身的风险偏好、风险战略和风险承担水平，合理确定单一客户余额、产品信贷资产余额、行业信贷资产余额在信贷总资产中的比例，以

坚持服务“三农”和“支农支小”的发展战略和市场定位，以发放“三农”贷款为主，适度支持优质的其他行业贷款。根据审慎经营的原则，尽可能将贷款分散到多个行业，实施小额、分散等经营方式，避免行业集中风险。2023 年末，本社最大 10 户贷款余额为 11877.86 万元，最大一户贷款余额为 3020 万元。同时，加大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力度，2023 年末资产减值准备余额 27150.99 万元，拨备覆盖率达 178.08%，抗风险抵御能力进一步加强。

二、流动性风险管理

本社始终把流动性风险管理放在经营管理的重要位置。在经营过程中做好以下几个方面：一是优化资产结构，建立分层次的流动性准备。根据资产的流动性，建立起多层次、全方位的防范流动性风险的防线；优化信贷结构，不断盘活存量，压降不良贷款，建立有效的约束机制，提高贷款变现能力；二是拓宽资金来源渠道。加大组织资金力度，保持存款稳定，通过实施互动战略，促进存款快速增长。同时，做好资金营运业务，不断拓宽和补充资金来源，从源头解决流动性不足；三是合理调整债券业务投资结构。根据宏观经济走势、经济政策、债券的供求情况和其他相关市场信息，灵活调整债券总量、品种和期限。2023 年末，本社流动性比例 53.75%，较年初下降 2.22 个百分点；核心负债依存度 65.46%，较年初下降 8.05 个百分点；流动性缺口 42.81%，较年初下降 2.3 个百分点；存贷比为 68.07%，较年初下降 2.03 个百分点。

三、市场风险管理

本社理事会承担对市场风险管理实施监控的最终责任，确保有效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各类市场风险。目前本社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是利率风险。本社成立有利率定价委员会，并适时调整定价委员会成员；制定有人民币贷款利率定价实施细则（试行）、人民币贷款利率定价管理办法，并根据《贵州省农村信用社行（社）内部资金转移定价指导意见》、《贵州省农村信用社存款利率定价指导意见》（黔农信办发〔2015〕204号）及人民银行当期适时调整的LPR利率、存款利率、同业存款利率，采用限额管理来控制利率风险，目前利率风险呈现良好、可控的态势。

四、操作风险管理

一是强化内控管理，提高制度执行力。通过制定一系列规章制度和措施，有效防范和控制风险。建立权责利相结合的绩效评价和考核机制，按照向一线倾斜、向创利部门倾斜的考核导向，有效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二是加强业务培训，提高防范能力。三是加强监督，健全防范体系履行监管职责，检查中注重改进检查模式，采取灵活多样的现场检查和非现场检查方式，强化重点岗位、重要环节监督检查。风险部门按季牵头各业务部门开展操作风险排查，稽核部门对各项业务开展全面稽核审计。同时，各部门根据历年内部及外部检查情况，结合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管理需要和风险点梳理情况，开展制度“废改立”工作，基本实现管理制度覆盖全部业务流程。2023年全年新建内控制度23个、修订34

个、废除 37 个，有效补齐内控短板，整合制度资源，提升内控管理能力。2023 年无重大操作风险事件及案件。

五、声誉风险管理

本社高度重视和研判社会舆情走势，重点关注可能导致声誉风险的各类隐患，将声誉风险管理纳入全社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提前准备应对预案，提升应对能力。一是加强沟通，确保监测到位。切实加强与当地公检法机关、主流媒体的联络沟通，做好与新闻媒体的维护工作，积极利用媒体力量，加大对本社的正面宣传。二是加强宣传，确保引导到位。积极建立以声誉为导向的企业文化，加强对员工风险意识的教育培训。通过学习使全社员工深入认识声誉风险在全面风险管理中的重要性，在内部形成从上到下一致的声誉风险管理意识，维护锦屏农信品牌形象。三是加强规范，确保预防到位。健全服务监督体系，自觉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在每个营业网点醒目位置设立意见簿、公布举报监督电话。四是分类处置，确保责任到位。将省联社 96688 投诉热线、12345 政府热线、论坛、各类微博等网络舆情的日常工作分配到人，做到连续监测、及时反馈。2023 年未发生影响声誉的重大风险事件。

六、信息科技风险

随着信息科技建设力度不断加大，信息科技面临风险更加复杂，风险事件逐步增多，对三道防线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机制、意识、水平提出了更高要求。基础设施、中心机房设备、营业网点设备以及应用系统总体上日常运行正常。信息

科技人员每天对机房进行巡检，下班后不定期通过无线视频监控查看机房大体运行情况，确保及时发现电力故障，以便及时通知其他相关部门进行应急处置。同时信息科技人员手机 24 小时保持通畅，以便及时指导各营业网点解决问题。2023 年本社无信息科技风险事件发生。

七、洗钱风险管理

为预防洗钱活动，维护金融秩序，本社根据省联社、人民银行反洗钱工作部署，在抓反洗钱组织机构建设、反洗钱内控制度、客户身份识别及客户尽职调查报告、规范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情况、宣传培训等方面做实反洗钱工作。在认真总结以前年度反洗钱工作经验的基础上，持续完善反洗钱工作制度办法和措施，全员树立积极主动的反洗钱意识，掌握必要的反洗钱技能，严格履行反洗钱义务，切实打击反洗钱活动，预防洗钱犯罪，维护金融稳定。同时切实加强风险防控，2023 年向反洗钱监测分析中心报送大额交易 13466 笔，报送可疑交易 1 份，分析排除可疑交易份数 45 份，未出现反洗钱信息泄密，未出现未严格按照规定履行反洗钱职责导致洗钱案件的发生，未出现内部人员涉嫌洗钱案件等情况。

八、关联交易管理

本社成立有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制定有《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理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规则》（锦农信发〔2018〕283 号）、《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锦农信办发〔2023〕123 号）。建立的关联方名录经过理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本社的关

关联方主要包括理事、高级管理人员、有权决定或者参与本社授信和资产转移的员工及以上所述人员的近亲属。本社无持股比例达 5%以上的股东。2023 年末全部关联方授信 141 笔，余额 2099.82 万元，占资本净额 4.92%。低于 50%银监会最低要求，2023 年无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社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主要是授信业务，没有资产转移、提供服务和银监会规定的其他关联交易。本社没有向关联方发放无担保贷款，没有接受以本社的股权作为质押提供授信，没有为关联方的融资行为提供担保。本社没有聘用关联方控制的会计师事务所为本社进行审计。

九、消保工作开展情况

本社高度重视消保工作，将消保工作内容融入公司治理、企业文化和经营发展战略之中。一是完善消保组织架构。建立了理事会下设消保委员会、合规风险部牵头管理、各部门分工负责配合活动开展、审计、检查等工作的消保管理体系，各层各级职责分工清晰，并设立专人专岗，为消保工作做好组织保障。2023 年，先后召开理事会、消保委员会，专门审议了《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2 年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等报告，研究部署 2023 年消保重点工作计划。二是健全消保内控制度。以《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办法》为基本制度，合并或单独的形式制定了涵盖客户投诉处理、内部考核评价、风险等级评估、个人信息保护、信息披露查询、营销宣传管理、金融知识宣传教育、重大事件处理、风险评估、内部监督处

罚等 10 个方面的消保专门制度，消保工作制度基本健全。

三是开展消保体制机制自查。组织围绕消保融入公司治理、落实消保工作职能部门、消保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建立消保审查机制、完善消保内部考核、建立消保信息披露机制等 6 个方面开展体制机制内部审计工作。**四是**强化消保内部考评。以非现场考核评价方式为主，结合日常消保工作落实情况，从省联社考核评价指标体系、人行考核评价指标体系、银保监部门考核评价指标体系等 3 个方面，对全社开展消保内部考评工作。

2023 年本社共收到投诉 6 笔，投诉地区为贵州锦屏，其中 3 笔属引导类，2 笔属转办投诉，1 笔属涉及电诈类（已进行剔除），投诉方式通过电话和书面两种方式投诉；投诉涉及柜面服务、信贷管理、码牌管理等方面，其中柜面服务投诉 2 笔，占比 33.33%；涉及信贷管理投诉 3 笔，占比 50%；涉及码牌管理投诉 1 笔，占比 16.67%。本社对于金融消费者提出的意见建议进行汇总整理，对于提出建议比较多的问题进行整改优化。截至目前，本社投诉办结率 100%，满意度 100%，同一类投诉案件重复发生率较低。

九、各类风险说明

（一）理事会、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的监控能力

本社理事会负责建立和保持有效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承担本机构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负责执行本机构理事会决议，承担本机构全面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监事会承担本机构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负责监督检查

理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

（二）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1.风险架构方面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商业银行市场风险管理指引》《商业银行操作风险管理指引》《商业银行声誉风险管理指引》《贵州省农村信用社全面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建设指引》等相关规定，本社共设有理事长1名、监事长1名、主任1名、联社副主任2名、风险总监1名。建立了风险治理架构与组织架构，明确了理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各业务条线的设置，组织架构职能分工明确，对重大事项、重大决策、重要人事等方面均通过理事会决策，组织构架不存在重大风险。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股份制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理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设立了理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在合规风险部，由合规风险部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理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利率定价委员会等等能够充分共享风险管理信息及支持风险管理相关决策。

（3）本社的监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监督责任，负责监督检查理事会和高管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

（4）各业务条线履行本条线的风险管理职责，按照上级部门的文件精神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和流程，承担监测和管理风险责任。第一道防线主要包括业务发展部、财务统计部、综合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安全保卫部、基础建设部、资产保全部及各营业网点等；第二道防线为合规风险部，负责协调、指导、评估、监督各业务部门及后台保障部门的操作风险管理活动；第三道防线包括稽核审计部、纪检监察部，负责各业务条线部门和风险、合规管理部门履职情况的审计及对本机构各业务环节开展有重点的审计监督。

（5）本社的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由合规风险部牵头，负责对全面风险日常工作的管理，制度体系的建设，协调、计量、评估、监测、控制或缓释全面风险和各类重要风险，对风险管理政策、风险偏好、风险限额进行有效监测，提高风险管理的有效性。

2.风险管理策略方面

本社按照《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全面风险管理政策》（锦农信办发〔2022〕114号）进行全面风险管理。

3.风险偏好方面

本社按照《贵州省农村信用社风险偏好陈述书（2022年）》（黔农信理办发〔2022〕1号）文件和监管部门相关规定，遵照依法合规审慎经营原则，结合自身情况设定信用风险偏好。在定性方面，针对从事涉及信用风险的相关业务时，主要支持客户评级较高客户，在风险全面覆盖的条件下审慎介入低等级客户，严禁介入违约客户或向违约客户追加

授信额度。在新产品和新业务推出前进行调研，履行相关准入程序，确保各类潜在风险得以充分识别和有效管理。在定量方面的，主要依据省联社年初既定各项业务目标任务和银保监监管要求，确定每个定量指标的最高风险容忍度。本社2023年末主要风险偏好定量指标如下：资本充足率 11.34%、流动性比例 53.75%、贷款拨备覆盖率 178.08%、贷款拨备率 5.92%、不良贷款率 3.33%。

4.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方面

本社根据《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全面风险管理政策》（锦农信办发〔2022〕114号）明确了防控各类业务风险的风险分散、风险对冲、风险转移、风险规避、风险补偿等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识别、风险计量、风险监测和风险控制等风险管理流程。本社风险管理部门按季度向经营层汇报风险管理情况，年度向理事会提交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情况报告。

（三）风险计量、检测和管理信息系统

本社运用贵州省农村信用社重要信息系统有核心业务系统、人民银行第二代支付系统、农信银第二代支付清算系统、ATM系统、核心业务系统（银行卡模块）、网上银行系统、手机银行系统、银联第二代联网清算系统、中间业务系统、财税库银横向联网系统、大零售信贷管理系统、公司信贷系统、反洗钱监测系统、智能收单管理系统、人力资源管理信息系统、合规操作管理等信息系统。为确保各信息系统的正常运行，由信息科技部按照省联社设置权限进行日常维

护管理。本社结合自身情况制定突发信息网络事故应急预案、信息系统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中心机房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营业网点计算机业务系统风险防范应急预案、银行卡业务风险应急预案及大小额支付系统应急预案，并按省联社相关要求组织全辖各营业网点开展了业务连续性总体应急演练、柜面综合服务平台（CSIP）及相关外围系统的业务测试演练、2023 年生产网应急切换演练方案、2023 年数据安全应急演练。

（四）内部控制和全面审计情况

1.内部控制情况。本社制定有《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内部控制管理办法（试行）》，涵盖内部控制环境、风险识别与评估、内部控制措施、监督评价与纠正、信息交流与反馈等五个构架。本社实行一级法人、统一核算、分级管理、授权经营的管理体制，根据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需要设立内部职能部门和分支机构，各职能部门和分支机构在授权范围内依法开展业务活动。按照前、中、后台严格分离的要求，建立了前台营销、中台风险控制和后台运营支持的组织架构。本社内控体系包括由前台业务及相关部门构成的第一道防线，由合规风险部构成的第二道防线，以及稽核审计部构成的第三道防线。并持续推进“三道防线”建设，建立健全以内部规章制度、经营风险控制系统等为主要内容的内部控制机制，严格执行内部操作规程，加强内控管理，保障安全稳健经营。

（2）全面审计情况。2023 年，本社共组织开展审计项

目 54 项，其中计划内项目 18 项，计划外项目 36 项，审计发现问题 243 个，提出审计建议 165 条。主要开展了 2022 年度信息科技风险、不良信贷资产委外催收、贷款减免、呆账核销、分层分类经营成果管理考核真实性、工资政策执行情况、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情况、征信业务、关联交易管理、代理业务等专项审计，以及开展了 2023 年度资金业务、支付敏感信息保护、流动性风险管理审计和按季开展常规稽核检查。全年累计开展重要岗位人员现场审计 33 人次、简易审计 63 人次。通过开展专项审计和常规稽核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在执行内控制度中存在的问题，修订和完善县联社相关内控制度，防范操作风险，提高员工内控执行力和工作水平。

第四章 公司治理信息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情况

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本社の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本社行为的人。本社未存在实际控制人支配本社行为的情况。

二、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2023 年末，本社无股东持股比例超过 5% 的情况。

三、社员代表大会职责、主要决议

（一）社员代表大会职责

社员代表大会是本社の权力机构，主要负责依法审议决

策本社与社员之间以及涉及全体社员利益的重大事项，主要包括：制定和修改本社章程；审议批准行业基本自律管理制度；审议理事会的工作及履职情况报告；审议批准本社发展方针和工作规划；对本社注册资本金增加、减少和调整作出决议；对本社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审议批准本社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高级管理层及职工薪酬总体方案，大额项目支出、大额捐赠及系统内定向扶持方案；审议批准本社内设部门和人员编制总体方案；选举（更换）理事；聘任或解聘为本社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理事会关于监管部门提出的监管意见和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其他涉及全体社员利益的重大事项。

（二）社员代表大会召开情况及主要决议

2023 年共召开社员代表大会 1 次。2023 年 7 月 15 日，本社在三江分社六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社员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应到社员代表 55 人，实到社员代表 53 人，实到社员代表占应到社员代表的 96.36%。会议审议通过了《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2 年理事会工作报告（草案）》《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2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草案）》《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2 年度监事会对理事会、监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评价报告（草案）》《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2 年度财务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暨股金分红方案（草案）》。

四、理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理事简历，包括理事兼职情况

（一）理事会职责

- 1.召集社员代表大会，并向社员代表大会报告工作；
- 2.执行社员代表大会的决议；
- 3.决定本社的发展战略、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制订本社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草案；
- 5.制订本社的利润分配和弥补亏损草案；
- 6.制订本社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本社股金的方案；
- 7.制订本社机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机构形式的方案；
- 8.决定本社内部管理机构设置；
- 9.根据行业管理部门以及理事长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本社主任，并根据主任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本社副主任；
- 10.按照行业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决定本社高级管理人员和中层管理人员的报酬事项、奖惩制度。
- 11.制订本社的基本管理制度；
- 12.审议批准本社的重大贷款、重大投资、重大财务事项；
- 13.负责本社的信息披露，并对本社的会计和财务报告体系的完整性、准确性承担最终责任，负责聘用和解聘承办本社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4.定期评估并完善本社的法人治理状况和风险管控情

况;

15.制订本社的章程修改方案;

16.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 理事会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1.理事会人员构成情况

本社理事会由 7-9 名理事组成，由社员理事和本社职工理事组成。其中：社员理事不低于理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本社职工理事不超过理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社员理事由社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本社职工理事由本社职工担任。经国家金融监管总局黔东南监管分局核准任职资格后履行职责。理事会设理事长 1 名，副理事长 1 名。理事长和副理事长由本社职工理事担任。理事长、副理事长由全体理事三分之二以上选举产生。理事长、副理事长每届任期三年，可以连选连任。

2.理事会工作情况

2023 年本社共召开理事会 4 次，分别为：

2023 年 7 月 13 日，本社在三江分社四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理事会第二次会议，应到理事 7 人，实到理事 6 人，实到理事占应到理事的 85.71%。会议审议通过了《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闲置固定资产处置方案》《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暨股金分红方案（草案）》等 8 项议案。

2023 年 9 月 14 日，本社在县联社七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理事会第三次会议，应到理事 7 人，实到理事 6 人，实

到理事占应到理事的 85.71%。会议审阅通过了《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上半年经营层工作报告》和学习相关议事规则。

2023 年 11 月 30 日，本社在县联社七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理事会第四次会议，应到理事 6 人，实到理事 6 人，实到理事占应到理事的 100%。会议审议通过了《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网点职级等级》《聘任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合规风险部负责人》等 6 项议案。

2023 年 12 月 25 日，本社在县联社七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理事会第五次会议，应到理事 6 人，实到理事 6 人，实到理事占应到理事的 100%。会议审议通过了《老一街分社原办公用房及一街自助银行网点办公用房征收补偿安置》等 3 项议案，并形成决议。

（三）理事简历情况

1. 职工理事（2 名）

罗阳，女，1982 年 11 月出生，苗族，贵州从江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硕士学位，现任本社党委书记、理事长。

唐仕和，男，1984 年 3 月出生，苗族，贵州雷山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本社党委副书记、副理事长、主任。

2. 非职工理事（4 名）

韩林伟，女，侗族，1975 年 10 月出生，贵州锦屏人，大专学历，现为本社非职工理事。

杨黔伟，女，汉族，1971 年 9 月出生，贵州锦屏人，大

专学历，现为本社非职工理事。

陈良武，男，侗族，1977年4月出生，贵州锦屏人，高中学历，现为承包工程项目（负责人），为本社非职工理事。

谢菲，女，侗族，1978年2月出生，贵州锦屏人，大专学历，现为本社非职工理事。

五、独立理事工作情况

本社无独立理事。

六、监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监事简历，包括监事兼职情况

（一）监事会职责

1. 监督理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公司情况的发展战略；

2. 对本社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稳健性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

3. 监督理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要求理事、理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纠正其损害本社利益的行为；对各理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作出评价，并向社员代表大会报告；

4. 对违反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社员代表大会决议的理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5. 对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专项审计和离任审计；

6. 检查、监督本社的财务活动；

7. 对本社的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

8. 指导内部稽核部门的活动;
9. 对理事、理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质询;
10. 对理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
11. 对本社薪酬管理制度实施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
12. 指派监事列席理事会会议或高级管理人员会议;
13. 提议召开临时社员代表大会, 在理事会不履行召集和主持社员代表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社员代表大会;
14. 向社员代表大会提出提案;
15. 按照《公司法》规定对理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16. 有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应当由监事会行使的其他职权。

(二) 监事会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1. 监事会人员构成

本社监事会由 5-7 名监事组成, 其中外部监事的比例不得低于监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 职工监事的比例不得低于监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非职工监事(社员(股东)监事和外部监事)由社员(股东)代表大会选举、罢免; 职工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罢免。监事每届任期 3 年。任期届满除外部监事的任期累计不能超过两届外, 其他监事可连选连任。监事任期从社员(股东)代表大会决议通过之日或者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计算。本社理事、主任、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担任本社监事。本社监事会设监事长 1 名,

由本社纪委书记、职工监事兼任。监事长一般由省联社推荐、本社三分之一以上监事提名，获得监事会全体监事过半数赞成票时，始得当选。监事长每届任期 3 年，可连选连任。本社首任监事长候选人由本社筹建工作小组提名。

2.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3 年本社共召开监事会 4 次，分别为：

2023 年 7 月 13 日，在三江分社三楼会议室召开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第三届监事会第 2 次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占应到监事的 100%。会议审议通过了《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2 年度监事会对理事会、监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评价报告》《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2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会议通过聘任吴志成、王名东、龙银莲为义务行风监督员。

2023 年 9 月 14 日，在联社七楼会议室召开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第三届监事会第 3 次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占应到监事的 100%。会议审阅了《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 2022 年四季度常规稽核审计的报告》《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 2023 年一季度常规稽核审计的报告》《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 2023 年二季度常规稽核审计的报告》。

2023 年 11 月 30 日，在联社七楼会议室召开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第三届监事会第 4 次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占应到监事的 100%。会议审阅了《锦

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 2022 年度贷款减免专项审计的报告》《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 2022 年度高质量发展考核真实性审计的报告》《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 2022 年度代理业务常规稽核审计的报告》《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 2022 年度呆账核销专项审计的报告》《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 2022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的报告》《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 2022 年度工资政策执行情况审计的报告》《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情况专项审计的报告》《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2 年度资金业务专项审计报告》《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风险总监 2023 年上半年工作报告》《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第三季度整体风险分析报告》。

2023 年 12 月 25 日，在联社七楼会议室召开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第三届监事会第 5 次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占应到监事的 100%。会议审阅了《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报告》《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度案件防控工作报告》《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两项评级”提升目标规划汇报》《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 11 月战略执行情况评估报告》《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 11 月资产负债情况报告》《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工作报告》《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支

付敏感信息保护专项审计报告》《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 2023 年三季度常规稽核审计的报告》《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不良信贷资产委外催收专项审计的报告》《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 2023 年不良信贷资产委外催收专项审计的报告》《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于 2023 年征信业务专项审计的报告》。

（三）监事简历及兼职情况

1.职工监事（2名）

沈贵林，男，苗族，1984年9月出生，贵州黄平人，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法学学士，现任本社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

龙本旺，男，苗族，1983年5月出生，贵州锦屏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文学学士，公司律师，现为本社职工监事、稽核审计部经理。

2.非职工监事（3名）

吴志成，男，苗族，1971年10月出生，贵州锦屏人，在职大学本科学历，现为本社非职工监事。

王名东，男，侗族，1974年10月出生，贵州锦屏人，在职大专学历，现为本社非职工监事。

龙银莲，女，侗族，1978年9月出生，贵州锦屏人，在职大专学历，现为本社非职工监事。

七、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2023 年度，各外部监事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章程规定，从维护本社股东利益和整体利益的角度出发，认真履职，

如实报告本人相关信息及关联关系情况，主动接受监事会监督。未发现监事存在泄漏本社秘密，利用职务便利为本人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损害本社及股东利益和违反章程规定的情况。

一年来，各位监事能够积极认真地行使章程所赋予的权利，较好的履行相关职责。积极出席监事会会议4次。定期审议本社各项业务经营、财务活动以及风险管理相关报告，持续主动了解和分析本社的运行情况，注重在职责范围内持续跟踪相关事项的变化及影响，并按照议事规则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全年共审议4项议案，听取39份审计报告及工作报告，提出监督意见6份。

八、高级管理层构成、人员简历

（一）高级管理层构成

党委书记、理事长1人，党委副书记、副理事长、主任1人，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1人，党委委员、副主任2人，党委委员、风险总监1人。

（二）高级管理层简历

罗阳，女，苗族，1982年11月出生，贵州从江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本社党委书记、理事长。

唐仕和，男，苗族，1984年3月出生，贵州雷山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本社党委副书记、副理事长、主任。

沈贵林，男，苗族，1984年9月出生，贵州黄平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本社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

吴征雄，男，侗族，1974年8月出生，贵州黎平人，中

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本社党委委员、副主任。

吴汉平，男，侗族，1984年12月出生，贵州黎平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本社党委委员、副主任。

刘修文，男，侗族，1985年4月出生，贵州天柱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本社党委委员、风险总监。

九、薪酬制度及当年理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本社确定了基本薪酬重保障、福利性收入重公平、绩效薪酬重激励、延期支付重风控的薪酬管理体系。制定有《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工资管理规定》（锦农信办发〔2023〕165号）《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管理办法》（锦农信办发〔2022〕191号）等薪酬文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贵州省农村信用社行社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黔农信办发〔2023〕31号）执行。2023年本社外部理事及外部监事未在本社领取薪酬。全年高管计提工资总额468.18万元。

十、部门设置情况和营业网点设置情况

根据经营管理的需要，截至2023年末本社现内设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人力资源部）、业务发展部、合规风险部、资产保全部、财务统计部、稽核审计部、纪检监察部、安全保卫部、基础建设部、信息科技部等11个部室。报告期内本社下辖营业网点19个，其中1个营业部，18个信用社（分社），各营业网点具体情况见本报告第一章“组织架构”部分。

十一、本社对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一）推进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方面

一是公司治理组织架构初步形成，建立了以党委会、社员代表大会、理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为主体的组织架构，实现了决策权与经营权的分离，基本建立了分工合理、职责明确、制衡有效、沟通顺畅的组织架构。二是确立党委在公司治理机构中的法定地位。将党的领导写入章程，从制度上落实党组织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法定地位，明确党委会集体研究讨论作为理事会、高级管理层决策重大问题的前置程序，充分发挥党组织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的核心作用。

（二）提升理（监）事会等治理主体履职质效方面

一是制定《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管理办法》，健全理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体系，进一步约束理事、高级管理人员按规定时限及要求召开相关会议及履行相关工作职责。二是监事会通过列席理事会会议、采购会议、审贷会议及主任办公会等，对本社信贷、财务、经营管理、招投标进行有效监督，始终从维护股东权益的角度出发，积极参与有关决策的研究和讨论，充分发表意见和建议，持续加强监督机制建设，开展高管履职监督。三是落实社员代表大会律师见证制度，及时将理事会、监事会、社员代表大会会议决议按规定报送监管部门备案。

（三）健全激励约束机制方面

本社建立了较为规范的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并分解落实到具体部门和岗位，达到薪酬激励员工的效果。本社严格落

实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制度，制定有《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暂行办法》，职工薪酬支付方面按照《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工资管理办法》和每年度高质量发展考核方案执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贵州省农村信用社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管理办法》执行，延期支付期限及分配方式符合监管要求。

本社公司治理质效仍然有待提高，主要表现在：一是公司治理尚未规范，尚未聘请独立理事，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负责人由联社理事长担任，而非独立理事担任，不符合监管规定。二是理事、监事缺乏公司治理专业知识，对公司治理及改革发展的参与积极性不高，难以对银行经营管理进行科学决策和准确判断。

下一步，本社将针对存在的不足，学习商业银行规范的公司治理，切实增强“三会一层”履职能力，充分发挥党委会、理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管理职能，及时加强交流与沟通，相互配合形成法人治理合力。

第五章 本年度重要事项

一、2023 年度本社无任何经济、刑事案件和重大责任事故。

二、2023 年度本社理事会及高层管理人员未受到任何监管部门的处罚。

三、2023 年 10 月，非职工理事曾东因个人原因辞去理事职务。

附件：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3 年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锦屏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 6 月 12 日